

附件 1

关于免收会员单位 2022 年度会费的议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减税降费重大决策部署，根据民政部、市民政局实施的“我为企业减负担”专项行动要求，为切实帮助市场主体减负纾困，经统筹考虑行业发展水平、会员单位经营状况及承受能力等因素，经会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决定免收会员单位（副会长单位、常务理事单位、理事单位、会员单位）2022 年度会费的议案，协会将进一步强化勤俭节约办会意识，力所能及地压缩支出成本，以持续减轻企业负担、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。

现将以上议案提请常务理事会审议、表决。

重庆市保安协会

2023 年 6 月 8 日

关于组织会员单位员工暑期考察交流学习 休养活动的议案

为更好地为会员单位服务，增强行业影响力和宣传力度，同时为会员单位提供互相交流和学习的平台，根据 2023 年工作计划，协会拟于 2023 年 6 月至 9 月组织会员单位优秀员工开展暑期考察交流学习休养活动，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、地点、对象

时间：2023 年 6 月至 9 月。

地点：湖北省利川市“保安之家”。

对象：各会员单位推荐本单位优秀员工。

二、名额分配及经费预算

副会长单位：4 人；常务理事单位：3 人；理事单位：2 人；会员单位：1 人。实际参加人数以报名人数为准。

活动费用：2000 元/人*210 人=420000 元。

保险费用：82 元/人*210 人=17220 元。

总预算：437220 元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、各公司将参加活动名单上报重庆市保安协会办公室（报送邮箱：1510956001@qq.com），推荐表各栏目务必认真填写完整，尤其是身份证号栏（用于购买保险）仔细核对准确，待工作人员汇总统计后，统一安排期数。

2、每期休养时间为五天，每周星期日下午报到，次周

星期五下午结束返回。上报的人员名单原则上不允许变动，特殊情况不能参加需要调整的请提前一周向协会报告。参加活动人员按照安排表参加活动，不允许自行变更时间。

3、各会员单位要高度重视本公司参加人员的交流考察工作，安排好交流学习期间人员工作的交接，确保参加人员安心学习。

4、各会员单位在活动前要对参加人员进行安全教育，提出组织纪律要求，确保往返路途和交流学习期间的安全；活动中要遵守协会、保安之家有关规定及统一安排，积极参加各项集体活动，不能私自外出活动，保持和维护自身良好形象，如私自外出自行活动，协会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5、活动期间食宿费、学习交流、考察活动等费用由协会统一支付；会员单位参加活动的往返车程费用（重庆—利川），各公司自行安排。

现将以上议案提请常务理事会审议、表决。

重庆市保安协会

2023年6月8日

附件 3

表决票

| 表决事项 | 同意 | 不同意 | 弃权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|----|
| 关于免收会员单位 2022 年度会费的议案 | | | |
| 关于组织会员单位员工暑期考察交流学习休养活动的议案 | | | |

单位：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填写说明：

1. 在“同意”“不同意”或“弃权”其中一栏内划“√”。
2.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选票将视为无效票。